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511,13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035,616元。该次发行募集的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或银行贷款。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2530号）。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经广州颜裕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颜验审字【2023】第MS041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23年11月30日止，全部募集资金已存入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分行营业部（账户名称：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账号：44050172320100001980），初始存放金额24,035,616.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进行了规定。依照上述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4年9月25日，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035,616.00
加：利息收入	8,570.47
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汇入款	936.00
减：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等	2,060.91
募集资金净额	24,043,061.56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	14,043,061.56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10,000,000.00
注销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四、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9月25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截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日，账户余额为0.0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一创投行、建设银行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随着终止。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6日